

2026 年度
福州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3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表.....	5
一、收支预算总表.....	6
二、收入预算总表.....	7
三、支出预算总表.....	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1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2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市司法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并监督实施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发展规划。

(二) 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承担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负责指导和监督管理全市法律援助工作；指导全市“148”法律服务工作。

(三) 指导、监督全市律师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四) 指导、监督全市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五) 指导、监督基层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刑释解教人员帮教安置、社区矫正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牵头协调全市医患纠纷调解工作；配合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导全市人民陪审员工作。

(六) 负责市司法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组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福州考区工作。

(七) 会同有关部门指导、监督司法行政系统专款使用；指导、协调司法行政系统信息化建设。

(八) 指导全市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和作风建设；指导司法行政系统培训工作；指导全市司法行政外事工作。

(九)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州市司法局(本级)包括 14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6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一)	福州市司法局(本级)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6 年，福州市司法局(本级)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按照市委十二届十次全会部署，立足“一个统抓、五大职能”，深入开展“三争”、持续推进“奋勇争先”行动，在深化推进全面依法治市、构建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提高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打造过硬司法行政队伍等方面力求突破，以司法行政高质量发展成效为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城市多作贡献，在中国式现代化福州实践中奋勇争先，全力护航“十五五”实现良好开局。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 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严格遵循《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条例》要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引导党员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

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二）聚焦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坚持“3820”战略工程思想精髓，围绕两岸融合、营商环境、海丝中央法务区福州片区建设等重点工作目标任务，找准切入点和着力点，高效发挥司法行政职能，切实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三）持续推动全市各级各部门落实《关于落实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法治服务保障的若干措施》，推进2026年“法治为民办实事”项目建设。

（四）深化“三提三创勇争先”调解强基专项行动，按照“三个一批”的要求，高标准推动“枫桥式”示范司法所建设，配齐配强专职人民调解员，推动司法所保障能力与其职责任务相适应。

（五）围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和闽台融合发展，结合“公证规范优质”行动，深化开展涉企、涉台公证服务提质增效工作，拓展金融、知识产权等新型公证领域，提升公证服务经济发展能力和质量。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6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094.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32.78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0.69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0.6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094.15	本年支出合计	4094.1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合计	4094.15	支出合计	4094.15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6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4094.15	4094.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福州市司法局	4094.15	4094.15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6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094.15	2553.15	1541.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32.78	1691.78	1541.00			
20406	司法	3232.78	1691.78	1541.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691.78	1691.78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8.00		368.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50.00		35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80.00		8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05.00		105.00			
2040612	法治建设	420.00		42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18.00		21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0.69	540.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0.69	540.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5.38	265.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54	183.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77	91.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0.68	320.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0.68	320.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9.61	169.61				
2210202	提租补贴	30.57	30.57				
2210203	购房补贴	120.50	120.5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094.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32.78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0.69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0.6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4094.15	支出合计	4094.1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094.15	2553.15	1541.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32.78	1691.78	1541.00
20406	司法	3232.78	1691.78	1541.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691.78	1691.78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8.00		368.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50.00		35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	80.00		8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05.00		105.00
2040612	法治建设	420.00		42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18.00		21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0.69	540.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0.69	540.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5.38	265.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54	183.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77	91.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0.68	320.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0.68	320.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9.61	169.61	
2210202	提租补贴	30.57	30.57	
2210203	购房补贴	120.50	120.5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094.1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52.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5.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67.12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553.1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52.69
30101	基本工资	377.14
30102	津贴补贴	598.80
30103	奖金	488.8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3.5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1.7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7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5.3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9.61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97
30201	办公费	8.00
30202	印刷费	
30204	手续费	0.10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1.00
30207	邮电费	6.0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7.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6.93
30213	维修（护）费	1.44
30214	租赁费	1.20
30215	会议费	0.50
30216	培训费	3.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7.10
30228	工会经费	26.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8.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38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4.0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4.3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2.1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5.63
1、因公出国（境）费用	6.93
2、公务接待费	2.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6.7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6.70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6年，福州市司法局(本级)收入预算为4094.15万元，比上年增加283.32万元，增长7.43%，主要原因是相关业务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094.15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4094.15万元，比上年增加283.32万元，增长7.43%，主要原因是相关业务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2553.15万元、项目支出1541.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094.15万元，比上年增加283.32万元，增长7.43%，主要原因是相关业务经费增加。按照中央、省、市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业务部门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40601-行政运行1691.78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和公用支出。

（二）2040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368.00万元。主要用于房租和物业水电支出。

（三）2040605-普法宣传350.00万元。主要用于普法宣传和公共法律服务支出。

（四）2040608-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80.00万元。主要用于举办司法考试支出。

(五) 2040610-社区矫正 105.00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矫正工作支出。

(六) 2040612-法治建设 420.00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复议、立法支出。

(七) 2040699-其他司法支出 218.00 万元。主要用于业务经费支出。

(八)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65.38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支出。

(九)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54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支出。

(十)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91.77 万元。主要用于年金保险支出。

(十一)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69.61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二) 2210202-提租补贴 30.57 万元。主要用于提租补贴支出。

(十三) 2210203-购房补贴 120.50 万元。主要用于购房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6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6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553.1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311.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42.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6.93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保障因公出国（境）需要。

（二）公务接待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2.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保障公务接待需要。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6年预算安排16.7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16.70万元，比上年减少1.30万元，下降7.22%；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支出。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年，福州市司法局（本级）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办公楼管理经费含公摊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办公楼管理经费含公摊				
主管部门	福州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司法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368.00		
	财政拨款		368.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完成本年度办公楼租金、物业、水电、公摊费用支付，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租赁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房屋面积数	≤7723.99平方米
			质量指标	房屋设施完好率	≥95%
	时效指标		租赁期限	≥1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物业服务受益人数	≥9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备注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国家司法考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国家司法考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司法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80.00			
	财政拨款	8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用于司法考试支出，实现司法部要求的“十个百分百”的考试实施工作目标，确保司法考试平稳、安全、有效、顺利组织实施，并依法依规办理考试报名和法律职业资格审核事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计算机化考试技术服务费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考试报名考生人数		≥6000 人
		质量指标	实现司法部“十个百分百”考试实施工作目标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考生报名审核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成绩合格并取得法律职业资格的考生人数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考务服务投诉率		≤0.2%
备注					

行政复议与诉讼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行政复议与诉讼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司法局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290.00		
	财政拨款	29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完成市行政复议诉讼案件办理，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行政复议辅助人员年度人均工资标准	≤8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法律意见书数量	≥200份
		质量指标	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办结率	≥100%
		时效指标	提供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法律意见书办理时限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应诉案件诉讼维持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申请人对行政复议机关组织参与调解的满意度	≥80%
备注				

普法及公共法律服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普法及公共法律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司法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350.00		
	财政拨款	35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拟通过传统媒体、新媒体、现场类等模式，宣传民法典等法律知识。完成 12348 平台的运营和维护，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等，用于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12348 热线平台律师服务费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抽选人民监督员参加案件评议活动人次	≥100 人次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10 场
		质量指标	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2348 热线接听咨询量	≥52000 次
			人民调解案件成功率	≥95%
		时效指标	电视媒体播出准时率	≤0 分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审批服务满意率	≥99%
	备注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司法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05.00		
	财政拨款	10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完成支付 12 名社工工资、全市社矫工作培训及日常检查工作等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培训总投入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核查社区矫正对象位置信息人次	≥20000 人次
			社区矫正聘用人员在岗人数	≥10 人
		质量指标	培训班次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全市执法检查天数	≥30 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社区矫正对象累计重新犯罪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县参训人员满意度	≥90%
备注				

政府法治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政府法治建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司法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30.00		
	财政拨款		13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为完成立法工作、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性文件审查清理工作、举办行政执法考试等工作，购买相关法律顾问服务及法律顾问助力服务等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助理协助审查和清理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性文件的费用	≤12 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立法计划确定的法规规章草案审核	≥3 部
			质量指标	行政执法业务培训计划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办理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规规章草案在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行政执法资格考试满意度	≤3 次	
备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福州市司法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2.08万元，比上年减少1.64万元，下降0.67%。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福州市司法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90.8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6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86.2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福州市司法局(本级)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6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2026 年，福州市司法局(本级)委托业务费预算总额
1059.4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